

项目概况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黔南州公共资源网上交易系统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北京时间2025年08月12日 10时30分)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黔南幼专校园绿化配套食堂至后门道路人行道重新铺设项目

项目编号:P52270020250007WL

项目序列号:ZFCG20250730001

预算金额(元):1046215.36元

最高限价(元):1046215.36元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黔南幼专校园绿化配套食堂至后门道路人行道重新铺设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046215.36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食堂至后门道路人行道重新铺设项目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60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其中，拟派施工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在投标截止日有在其他在建建设工程（含已经获得中标通知书未开工）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4. 申请人资格要求：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注：审计报告应盖有会计师事务所单位公章和注册会计师的执业专用章，并附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开具日期为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必须提供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的承诺书，格式参考本采购文件第六章“附件一”】；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须提供2025年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格式参考本采购文件第六章“附件二”】；⑥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任意一项或多项记录名单；同时，供应商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供应商于采购公告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任意时间节点，在“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信息（即法人和其他组织信用信息）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截图为证明，如

相关记录信息已失效，供应商必须提供由该记录信息的执行或列入单位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如在信用中国查询显示无法搜索该企业，则视为其在信用中国无不良记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 ⑦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提供单位负责人非同一人，非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函，格式参考本采购文件第六章“附件四”】 ⑧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承诺书，格式参考本采购文件第六章“附件三”】。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31日 00时00分至 2025年08月07日 23时59分

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大厅（<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login>

方式：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大厅（<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login>下载

售价：0元人民币（含电子文档）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8月12日 10时30分

投标地点（网址）：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大厅（<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login>

开标时间：2025年08月12日 10时30分

开标地点：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黔财采〔2014〕15号）等相关文件执行。（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本项

目预算总额的100%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请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出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再执行享受10%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3)属于行业分类划分为“建筑业”,置换归属《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划定的“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黔南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地址: 贵州省黔南州贵定县金南街道利民路48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 潘老师

联系方式: 1860851834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贵州省竟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市沙包堡街道东方记忆景区新建楼房4号楼北端二楼

传真:

联系人: 赵迪、王琳、梁川

联系方式: 0854-8230823